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长沙市雨花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6】0374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长沙市雨花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雨花城投”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020年第一期长沙市雨花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雨花城投01/20雨花01”）、2021年第一期长沙市雨花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1雨花城投01/21雨花01”）进行了信用评级。2026年6月22日，东方金诚对公司主体及“20雨花城投01/20雨花01”、“21雨花城投01/21雨花01”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20雨花城投01/20雨花01”、“21雨花城投01/21雨花01”信用等级为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6年8月21日，雨花城投发布了《长沙市雨花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根据工作安排调整，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杨小军变更为姚珏。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已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

根据公告，此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属于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雨花城投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20雨花城投01/20雨花01”、“21雨花城投01/21雨花01”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0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
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